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

(股票代碼 5309)

公司地址：台北縣中和市中正路 868-3 號 10 樓

電 話：(02)8221-7111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五、	合併損益表	7
六、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 10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 12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17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8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8 ~ 33
	(五) 關係人交易	33
	(六) 抵(質)押之資產	34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4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4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4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34 ~ 41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42 ~ 48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2 ~ 44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	
	3. 大陸投資資訊	45 ~ 46	
	4.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及金額	47 ~ 48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48	

會計師核閱報告

(99)財審報字第 10001260 號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二)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係依該被投資公司所委任其他會計師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本會計師並未查核或核閱該財務報表。因此，本會計師就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出具之核閱報告，有關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其附註揭露，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為 8,437 仟元，占合併總資產為 0.49%；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營業收入淨額為 172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 0.02%。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需作修正或調整之情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合併淨損增加 1,406 仟元，基本每股虧損增加 0.01 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潘慧玲

會計師

葉冠奴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二十三日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99年及98年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99 年 6 月 30 日		98 年 6 月 30 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99 年 6 月 30 日		98 年 6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326,960	16	\$ 244,161	1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及六)	\$ 176,100	9	\$ 269,725	16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附註四(二)(十三))	74,457	4	7,326	-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 (附註四(二))	362	-	-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三))	4,122	-	4,749	-	2120	應付票據	15,610	1	9,607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301,734	15	266,084	16	2140	應付帳款	351,013	17	279,083	16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三)(十八))	60,248	3	26,842	2	2170	應付費用	53,891	3	41,745	2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六)	42,156	2	55	-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2,737	-	6,789	-
120X 存貨(附註四(四))	255,719	13	196,603	12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四(十一)及六)	22,064	1	30,640	2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39,449	2	21,669	1		其他流動負債	12,709	1	9,729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104,845	55	767,489	45	2280	流動負債合計	634,486	32	647,318	38
基金及投資					21XX	長期負債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附註四(五) 及六)	91,424	5	87,329	5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三)及六)	147,577	7	-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附註四 (六))	58,323	3	50,563	3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一)及六)	-	-	22,403	1
1440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附註六)	-	-	26,285	1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147,577	7	22,403	1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149,747	8	164,177	9	2810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四(七)及六)					282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二))	452	-	1,294	-
成本					28XX	存入保證金	92	-	1,200	-
1501 土地	18,807	1	27,608	2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544	-	2,494	-
1521 房屋及建築	552,290	28	554,152	32	2XXX	負債總計	782,607	39	672,215	39
1531 機器設備	176,301	9	160,259	10		股東權益				
1537 模具設備	169,654	8	153,410	9	3110	股本(附註四(十四))				
1551 運輸設備	5,505	-	5,417	-	3140	普通股股本	1,364,102	68	1,305,372	76
1561 辦公設備	70,831	4	72,215	4		預收股本	11,750	1	-	-
1631 租賃改良	3,496	-	3,495	-	3211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五)(十六))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996,884	50	976,556	57	3260	普通股溢價	4,274	-	-	-
15X9 減：累計折舊	(491,642)	(25)	(451,514)	(26)	3271	長期投資	3,168	-	2,739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800	-	3,355	-	3272	員工認股權 認股權	596	-	-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507,042	25	528,397	31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七))				
無形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162	-	8,162	1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166	-	956	-	3350	待彌補虧損	(271,037)	(13)	(345,676)	(20)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七))	93,786	5	97,465	6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93,952	5	98,421	6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附註四(五))	(11,302)	-	(15,397)	(1)
其他資產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6,998	2	49,825	3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四(八)及六)	6,561	-	17,640	1		母公司股東權益總計	1,181,343	59	1,005,025	59
1810 閒置資產(附註四(九)及六)	125,460	6	131,405	8	3610	少數股權	33,975	2	38,708	2
1820 存出保證金	1,440	-	1,624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1,215,318	61	1,043,733	61
1880 其他資產 - 其他	8,878	1	6,795	-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42,339	7	157,464	9						
1XXX 資產總計	\$ 1,997,925	100	\$ 1,715,948	1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997,925	100	\$ 1,715,948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潘慧玲、葉冠奴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二十三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李益仁

經理人：陳世坤

會計主管：王國楨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u>99年上半年度</u>	<u>98年上半年度</u>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總損益	\$ 11,642	(\$ 26,084)
調整項目		
呆帳損失提列(迴轉收入)數	20,100	(1,71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數	14,783	7,313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失(利益)	16,798	(1,464)
處分投資利益	(3,277)	-
折舊費用(包含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折舊)	26,706	29,716
各項攤銷	2,955	3,219
處分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利益)損失	(24,335)	143
可轉換公司債折價攤銷	1,948	-
股本基礎給付義務認列之酬勞成本	596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4,598)	-
應收票據	521	(3,203)
應收帳款	35,067	14,795
其他應收款	(8,042)	35,343
存貨	(29,628)	75,594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8,111)	(11,038)
應付票據	(1,581)	(2,242)
應付帳款	(93,598)	14,726
應付費用	(5,307)	4,545
其他應付款項	(15,278)	(5,577)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1,607)	1,418
應計退休金負債	(87)	4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104,333)</u>	<u>135,533</u>

(續次頁)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u>99年上半年度</u>	<u>98年上半年度</u>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15,751)	\$ 2,29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2,760)	-
購置固定資產	(19,822)	(8,307)
其他無形資產增加	(796)	(1,767)
其他資產增加	(2,717)	(647)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43,213	1,051
存出保證金減少	80	19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447</u>	<u>(7,182)</u>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46,455	(57,076)
長期借款(減少)增加	(14,759)	14,384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4,249)	700
執行員工認股權	2,397	-
少數股權增加(減少)	235	(2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30,079</u>	<u>(42,014)</u>
匯率影響數	(2,264)	(77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24,929	85,55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2,031	158,60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26,960</u>	<u>\$ 244,161</u>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 705	\$ 4,641
<u>僅有部分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u>		
購置固定資產	\$ 18,751	\$ 9,63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792)	(2,26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863	943
本期支付現金	<u>\$ 19,822</u>	<u>\$ 8,307</u>
<u>不影響現金流量補充揭露資訊</u>		
可轉換公司債申請轉換普通股股本	\$ 48,789	\$ -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潘慧玲、葉冠姸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二十三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李益仁

經理人：陳世坤

會計主管：王國楨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本公司-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 66 年 10 月 14 日依公司法設立，並自民國 84 年 12 月經奉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股票上櫃買賣。公司主要經營電腦週邊設備、不中斷電力設備、光電產品、遊戲機產品及其他電子產品之製造與銷售等業務。截至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員工人數約為 1,300 人。

(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如下：

<u>投資公司名稱</u>	<u>子公司名稱</u>	<u>業務性質</u>	<u>所持股權百分比</u>	
			<u>民國99年 6月30日</u>	<u>民國98年 6月30日</u>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開曼聯合有限公司	海外控股公司	100%	100%
"	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買賣	100%	100%
"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電子、儀器貿易業務	90%	90%
"	研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之製造買賣	51%	51%
系統開曼聯合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之製造買賣	91.3%	91.3%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8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係依該公司委任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該子公司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為 \$8,437，佔合併總資產為 0.49%；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營業收入淨額為 \$172，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 0.02%。

(三)列入本期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增減變動

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無增減變動之子公司。

(四)未列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五)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不適用。

(六)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性風險

無此情形。

(七)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

無此情形。

(八)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

無此情形。

(九)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全數納入合併個體，並自民國97年1月1日起於每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已沖銷。

(二) 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 外幣交易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會計紀錄分別係以新台幣及其功能性貨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記帳單位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

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四) 資產負債區分為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屬衍生性商品者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4.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及買回權，請詳附註二(十三)說明。

5. 本公司依修訂後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公報第 104 段之規定，追溯至民國 97 年 7 月 1 日，將原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上市櫃股票，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此類金融資產重分類時，係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嗣後若能可靠衡量公平價值時，則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間之差額，於該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除列前，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八) 應收帳款

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則不依折現值評價。

(九)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餘額之收現性評估提列。

(十)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以實際購入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除就呆滯及過時部分提列備抵損失外，並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之逐類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各項資產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物為 20~55 年外，餘為 2~15 年。
2. 修理及維護費用於發生時視為當期費用處理，重大增添及改良支出，其能增長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或增加資產效益者，視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
3. 供出租使用之固定資產列為出租資產，其相關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

出。

4. 因停止生產而閒置之土地、廠房及設備，按其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閒置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十二) 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主係土地使用權、電腦軟體成本及權利金，若為土地使用權-廠房用地之使用權利金，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合約年限平均攤提；若為電腦軟體及權利金，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2~5年。

(十三) 應付公司債

1. 本公司發行嵌入具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之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或股東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 (1) 應付公司債之溢價與折價為應付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於債券流通期間採利息法攤銷，作為利息費用之調整項目。

- (2)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續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平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金融資產評價損益」。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若可獲得普通股之市價不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認列為當期利益。

-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轉換權，符合權益定義者，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當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於轉換當時依當日之帳面價值予以評價認列當期損益，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 (4)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各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2. 當公司債持有人得於未來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則將該應付公司債轉列流動負債。若賣回權行使期間結束後，未被行使賣回權部分之應付公司債，則予以轉回非流動負債。

(十四) 員工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

務按 15 年攤提。於編制期中財務報表時，最低退休金負債重新按續後淨退休金成本及基金提撥數額調整之。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五) 所得稅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2 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同時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該所屬資產負債表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時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及非流動項目，並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2.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2 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處理。
3. 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4.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民國 87 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規定加徵 10%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案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5.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於計算一般所得稅時除一般所得稅額外，並予估算基本稅額，如一般所得稅低於基本稅額時，將差額估列入帳，列入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6.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
2. 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的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者，依民國 92 年 3 月 17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採用公平價值法之擬制

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2.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八)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九) 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二十) 每股盈餘

1. 本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期初即轉換為普通股且流通在外，並調整其因轉換而產生之收入與費用後計算之。
2. 本公司之潛在普通股係指員工認股權證及可轉換公司債。計算稀釋作用時，員工認股權證係採庫藏股票法，可轉換公司債係採如果轉換法。

(二十一) 會計估計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十二) 交割日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資產負債表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成本或攤銷後成本衡量者，不予認列，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認列為當期損益，屬備供出售者，則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營業成本及營業外損失分別增加 \$7,402 及減少 \$5,996，民國 98 年上半年度合併淨損增加 \$1,406，基本每股虧損增加 0.01 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99年6月30日	98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17	\$ 547
支票存款	216	708
活期存款	315,581	226,069
定期存款	10,746	16,837
	<u>\$ 326,960</u>	<u>\$ 244,161</u>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流動

項目	99年6月30日	98年6月30日
流動項目：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7,000	\$ 5,000
上市櫃公司股票	58,749	4,374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可轉債贖回權及賣回權)	17,241	-
小計	82,990	9,374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8,533)	(2,048)
合計	<u>\$ 74,457</u>	<u>\$ 7,326</u>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u>(\$ 362)</u>	<u>\$ -</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99 年及 98 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失)利益分別為(\$16,798)及\$1,464。
2. 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交易目的金融負債評價調整，係因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尚未屆履約日，期末評價認列淨損失為\$362。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上半年度因該等交易認列之淨損失為\$233。有關本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請詳附註十(六)5.之說明。
3. 本公司嵌入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及賣回權之評價金額係受到無風險利率、風險貼水、轉換價格、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格及股價波動率之變動影響，前述衍生性金融商品民國 99 年上半年度認列之淨損失為

\$9,892。未來本公司每季將視股價波動率及收盤價格變化等因素，進行前述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評價調整。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99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合計
期末餘額	\$ 322,330	\$ 4,164	\$ 326,494
備抵呆帳	(20,596)	(42)	(20,638)
	<u>\$ 301,734</u>	<u>\$ 4,122</u>	<u>\$ 305,856</u>
	98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合計
期末餘額	\$ 322,987	\$ 4,813	\$ 327,800
備抵呆帳	(56,903)	(64)	(56,967)
	<u>\$ 266,084</u>	<u>\$ 4,749</u>	<u>\$ 270,833</u>

本公司為確保帳款之收回，與香港商上海匯豐銀行等簽訂應收帳款債權承購契約，由該等銀行承購本公司部分外幣債權，依據契約之規定，本公司出售之應收帳款，該等銀行均無追索權。截至民國99年及98年6月30日止，累計出售尚未收回之應收帳款分別為\$2,054及\$3,397，表列「其他應收款」科目項下，明細如下：

99年6月30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額度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之利率區間
ASSMANN ELECTRONIC GMBH	\$ -	\$ -	USD 100,000	\$ -	-
TARGUS	2,054	2,054	USD 400,000	-	-
	<u>\$ 2,054</u>	<u>\$ 2,054</u>			
98年6月30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額度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之利率區間
WINSPEED CO., LTD.	\$ 3,397	\$ 3,397	USD 125,000	\$ -	-
ASSMANN ELECTRONIC GMBH	-	-	USD 100,000	-	-
	<u>\$ 3,397</u>	<u>\$ 3,397</u>			

(四) 存貨

	99年6月30日	98年6月30日
原料	\$ 214,834	\$ 183,783
在製品	64,468	42,897
製成品	<u>65,030</u>	<u>62,449</u>
	344,332	289,129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88,613</u>)	(<u>92,526</u>)
	<u>\$ 255,719</u>	<u>\$ 196,603</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99年上半年度	98年上半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86,034	\$ 614,982
跌價損失	<u>14,783</u>	<u>7,313</u>
	<u>\$ 800,817</u>	<u>\$ 622,295</u>

本公司及子公司存貨均未提供質押擔保。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目	99年6月30日	98年6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2,726	\$ 102,7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11,302</u>)	(<u>15,397</u>)
合計	<u>\$ 91,424</u>	<u>\$ 87,329</u>

因民國97年發生全球金融風暴，本公司依修訂後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公報第104段之規定，追溯自民國97年7月1日，將原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上市櫃股票，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計\$93,750，相關資訊如下：

1. 上開重分類資產至民國99年及98年6月30日尚未除列部分之資產負債表日餘額資訊：

項目	99年6月30日之 公平價值	98年6月30日之 公平價值
上市櫃公司股票	\$ 93,750	\$ 93,7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4,402</u>)	(<u>9,397</u>)
合計	<u>\$ 89,348</u>	<u>\$ 84,353</u>

2. 上述上市櫃公司股票，如不於民國97年7月1日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則應認列公平價值變動利益(損失)如下：

	<u>金額</u>
97年7月1日至12月31日	(\$ 30,485)
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41,541
9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5,458)
合計	<u>(\$ 4,402)</u>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六之說明。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目</u>	<u>99年6月30日</u>	<u>98年6月30日</u>
非流動項目：		
興櫃公司股票	\$ 36,254	\$ 33,494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28,900</u>	<u>23,900</u>
小計	65,154	57,394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831)	(6,831)
	<u>\$ 58,323</u>	<u>\$ 50,563</u>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七) 固定資產

	<u>99年6月30日</u>		
	<u>成本</u>	<u>累計折舊</u>	<u>帳面價值</u>
土地	\$ 18,807	\$ -	\$ 18,807
房屋及建築	552,290	(178,422)	373,868
機器設備	176,301	(127,636)	48,665
模具設備	169,654	(120,657)	48,997
運輸設備	5,505	(3,890)	1,615
辦公設備	70,831	(58,660)	12,171
租賃改良	3,496	(2,377)	1,119
預付設備款	1,800	-	1,800
	<u>\$ 998,684</u>	<u>(\$ 491,642)</u>	<u>\$ 507,042</u>

	98年6月30日		
	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27,608	\$ -	\$ 27,608
房屋及建築	554,152	(168,026)	386,126
機器設備	160,259	(115,577)	44,682
模具設備	153,410	(104,072)	49,338
運輸設備	5,417	(3,493)	1,924
辦公設備	72,215	(57,969)	14,246
租賃改良	3,495	(2,377)	1,118
預付設備款	3,355	-	3,355
	<u>\$ 979,911</u>	<u>(\$ 451,514)</u>	<u>\$ 528,397</u>

1. 固定資產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六之說明。
2.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6 月 30 日之土地使用權(表列其他無形資產)資訊如下：

	99年6月30日	98年6月30日
原始取得成本	\$ 118,200	\$ 119,298
減：累計攤銷	(25,610)	(23,462)
	<u>\$ 92,590</u>	<u>\$ 95,836</u>

(八) 出租資產

	99年6月30日		
	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房屋及建築	<u>\$ 8,000</u>	<u>(\$ 1,439)</u>	<u>\$ 6,561</u>

	98年6月30日		
	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房屋及建築	<u>\$ 22,660</u>	<u>(\$ 5,020)</u>	<u>\$ 17,640</u>

1. 出租資產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六之說明。
2. 民國 99 年及 98 年上半年度出租資產-房屋及建築提列之折舊費用分別計\$79及\$211，表列「營業外支出-什項支出」項下。
3.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上半年度出售部分出租資產-房屋及建築，並認列相關處分利益計\$2,126，表列「營業外收入-什項收入」項下。

(九) 閒置資產

	99年6月30日		
	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2,800	\$ -	\$ 2,800
房屋及建築	192,344	(69,685)	122,659
機器設備	3,692	(3,692)	-
辦公及其他設備	2,136	(2,080)	56
租賃改良	-	-	-
	<u>\$ 200,972</u>	<u>(\$ 75,457)</u>	125,515
備抵資產減損損失			(55)
			<u>\$ 125,460</u>

	98年6月30日		
	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2,800	\$ -	\$ 2,800
房屋及建築	204,394	(76,018)	128,376
機器設備	3,692	(3,692)	-
辦公及其他設備	2,136	(2,080)	56
租賃改良	777	(549)	228
	<u>\$ 213,799</u>	<u>(\$ 82,339)</u>	131,460
備抵資產減損損失			(55)
			<u>\$ 131,405</u>

1. 閒置資產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六之說明。
2. 本公司桃園辦公室與南崗廠及其部分設備因暫未供營業使用，故予以轉列至閒置資產項下。民國 99 年及 9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就該等閒置資產評估提列之備抵閒置資產減損損失餘額分別為 \$55 及 \$55。
3. 民國 99 年及 98 年上半年度該等閒置資產-房屋及建築物與相關設備提列之折舊費用分別計 \$ 2,893 及 \$ 2,842，表列「營業外支出-什項支出」項下。
4.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上半年度出售部分閒置資產-房屋及建築，並認列相關處分利益計 \$6，表列「營業外收入-什項收入」項下。

(十) 短期借款

	99年6月30日	98年6月30日
信用借款	\$ 9,800	\$ 139,729
質押擔保借款	166,300	129,996
合計	<u>\$ 176,100</u>	<u>\$ 269,725</u>
借款利率	<u>1.21%~3.13%</u>	<u>2.3%~2.75%</u>
融資額度(註1)	\$ 530,000及 <u>美金9,500,000元</u>	\$ 727,500及 <u>美金5,000,000元</u>

註1：民國99年及98年6月30日之融資額度中，本公司與子公司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共用額度分別計\$205,000及\$80,000。

註2：有關提供資產供短期借款擔保之明細，請參閱附註六之說明。

(十一) 長期借款

	99年6月30日	98年6月30日
銀行借款	\$ 22,064	\$ 53,043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2,064)	(30,640)
	<u>\$ -</u>	<u>\$ 22,403</u>
借款利率	<u>1.25%~3.13%</u>	<u>1.89%~3.05%</u>

(十二) 退休金辦法

1. 本公司之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幾付之退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基數為限。本公司之國內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原中央信託局)。民國99年及98上半年度，本公司之國內子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85及\$86。
2.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99年及98上半年度，本公

司及國內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753及\$2,712。

3. 子公司系統開曼聯合有限公司、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及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且當地法令亦無強制要求之規定。
4. 孫公司系統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係依當地相關法令採確定提撥制辦理。民國 99 年及 98 上半年度，系統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 3,140 及 \$ 2,511。

(十三) 應付公司債

項目	99年6月30日	98年6月30日
應付公司債	\$ 155,400	\$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7,823)	-
合計	<u>\$ 147,577</u>	<u>\$ -</u>

1. 本公司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民國 98 年 8 月 13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7350 號函核准募集與發行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1) 發行總額：230,000。

(2) 票面利率：0%。

(3) 發行期間：3 年（民國 98 年 9 月 15 日至民國 101 年 9 月 15 日）。

(4) 轉換期間：發行滿一個月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民國 98 年 10 月 15 日至民國 101 年 9 月 5 日）。

(5)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10.9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除因本公司履行所募集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外，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6) 贖回權：

A. 自本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 30 個營業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收回基準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B. 自本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動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通知債權人於通知屆滿一個月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7) 賣回權：

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滿 2 年之前 30 日內要求以債券面額之

102.01%，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8)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9)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10)截至民國 99 年上半年度共計\$50,400 面額之轉換公司債，已轉換為普通股股本\$46,238(4,623,825 股)，每股面額 10 元。

2. 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規定，將該轉換權與負債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另所嵌入之贖回權及賣回權，經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之規定，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連，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值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本公司發行公司債之有效利率為 2.43%。

(十四)股本

截至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9,000 仟股及可轉換公司債可轉換股數 23,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實收資本額為\$1,364,102。民國 99 年上半年度計有可轉換公司債\$50,400 申請轉換為\$46,238(4,623,825 股)及員工認股權 204 單位申請行使轉換為\$2,040(204,000 股)之普通股，截至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有\$11,750(1,175,039 股)未完成新股變更登記(表列「預收股本」)。

(十五)股份給付基礎-員工獎酬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95 年 1 月 12 日及民國 99 年 1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5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計得認購普通股總數為 3,500,000 股，認購價格為 11.75 元)及 5,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計得認購普通股總數為 5,000,000 股，認購價格為 11.70 元)，業分別於民國 96 年 5 月 3 日及民國 99 年 5 月 24 日全數發行。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價格係以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定之。若發行日收盤價格低於面額時，則以普通股股票面額為認股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得依特定公式調整之，惟認購價格不得低於面額。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2. 截至民國99年6月30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99年6月30日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之條件	本期實際 離職率	估計未來 離職率
員工認股 權計畫	99.5.24	5,000	5年	2年之服務	0.00%	7.50%
員工認股 權計畫	96.5.3	3,500	5年	2年之服務	6.20%	6.20%

3. (1) 民國99年及98年上半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民國96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認股選擇權	99年上半年度		98年上半年度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2,786	\$ 11.75	2,876	\$ 11.75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204)	11.75	-	-
本期沒收(註)	(10)	11.75	(70)	11.75
期末流通在外	<u>2,572</u>		<u>2,806</u>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1,800</u>		<u>561</u>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 股選擇權	-		-	

民國99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認股選擇權	99年上半年度		98年上半年度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	-	\$ -
本期給與	5,000	11.70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	-	-	-	-
期末流通在外	<u>5,000</u>		-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u>		<u>-</u>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 認股選擇權	-		-	

註：係因員工離職所致。

(2) 截至民國99年6月30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

訊如下表：

行使價格 之範圍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單位	加權平均 預期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11.75元	2,572	1.84年	11.75元	1,800	11.75元
11.70元	5,000	4.90年	11.70元	-	-

4. 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之後，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模式估計民國 99 年 5 月 24 日發行之員工認股權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 之類型	給與日	加權平均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率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平價值
員工認股 權計劃	99.5.24	11.70元 /11.70元	40%	3.95年	0%	0.77%	3.74元

5. 民國99年5月24日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99年上半年度	98年上半年度
權益交割	\$ 596	\$ -

6. 本公司民國 96 年 5 月 3 日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如採用公平價值法於民國 99 年及 98 年上半年度將分別認列酬勞成本\$607 及\$1,872，相關之擬制性本期淨利(損)及每股盈餘(虧損)資訊如下：

	99年上半年度	98年上半年度
本期淨利(損) 報表認列之淨利(損)	\$ 15,096	(\$ 24,006)
(註) 擬制淨利(損)	14,489	(25,878)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虧損)	0.11	(0.18)
(虧損)(元) 擬制每股盈餘(虧損)	0.11	(0.20)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虧損)	0.11	(0.18)
(虧損)(元) 擬制每股盈餘(虧損)	0.11	(0.20)

註：係指歸屬於合併淨收益(損失)者

上開認股選擇權計劃係採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假設及評價結果如下：

股利率	0%
預期價格波動性	50.18%
無風險利率	2.064%
預期存續期間	3.95年
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4.7857元

(十六) 資本公積

1.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任何用途，另依相關法令規定，非屬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產生之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詳附註四(十三)之說明。

(十七) 法定盈餘公積及待彌補虧損(未分配盈餘)

1. 依本公司之章程規定，年度盈餘應於完納一切稅捐並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以全部或一部依下列比例分派：
 - (1) 董事、監察人酬勞 3%。
 - (2) 員工紅利 10%~15%，授權董事會決定。
 - (3) 股東股利並同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2.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99 年 6 月 25 日及 98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8 年及 97 年度虧損撥補案，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半數為限。
4. 本公司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上半年度均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99年6月30日</u>	<u>98年6月30日</u>
(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754	\$ 2,327
	<u>98年度(實際)</u>	<u>97年度(實際)</u>
(2)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註	註

註：截至民國98年及97年12月31日止，因本公司帳列為累積虧損，未有盈餘可供分配，因而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為零。

6.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相關資訊：

	截至99年6月30日 止之待彌補虧損	截至98年6月30日 止之待彌補虧損
A. 86年及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 -	\$ -
B. 87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a. 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 未分配盈餘	(286,133)	(321,670)
b. 未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 未分配盈餘	15,096	(24,006)
合計	<u>(\$ 271,037)</u>	<u>(\$ 345,676)</u>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收退稅款：

	99年上半年度	98年上半年度
當期所得稅利益	(\$ 37)	\$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37	-
稅法修正稅率變動之所得稅影響數	(25,335)	(44,22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54,311)	8,143
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79,646	36,081
預付所得稅	(13)	(14)
應收退稅款(表列其他應收款)	<u>(\$ 13)</u>	<u>(\$ 14)</u>

2. 民國99年及98年6月30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99年6月30日		98年6月30日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性項目：				
備抵呆帳損失	\$ 17,480	\$ 2,971	\$ 131,900	\$ 26,380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54,974)	9,346	50,037	10,008
其他	(4,860)	(826)	1,194	239
虧損扣抵		21,424		-
投資抵減		10,816		7,939
備抵評價金額		(43,731)		(44,566)
小計		<u>-</u>		<u>-</u>

	99年6月30日		98年6月30日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非流動性項目：				
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365,477	62,131	366,426	73,285
備抵閒置資產減損損失	55	9	55	11
其他	6,335	1,077	6,335	1,267
虧損扣抵		12,357		65,703
投資抵減		12,429		35,793
備抵評價金額		(88,003)		(176,059)
小計		-		-
合計		\$ -		\$ -

3. 截至民國99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6條，可享受之所得稅抵減明細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發展—95年	\$ 570	\$ 570	99年度
—96年	10,246	10,246	100年度
—97年	8,532	8,532	101年度
—98年	3,897	3,897	102年度

4. 截至民國99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研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陸續至民國109年度到期。

5. 本公司及子公司—研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6年度。

6. 本公司轉投資大陸之子公司系統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經當地政府核定，前二個獲有盈餘年度免徵所得稅及後續三個獲有盈餘年度免徵50%之所得稅。獲有盈餘年度係指彌補累積虧損後產生盈餘之年度。系統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因尚屬於虧損狀態，故未開始使用此項優惠。

(十九)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

	99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62,491	\$ 67,265	\$ 129,756
勞健保費用	674	4,371	5,045
退休金	941	5,037	5,978
其他用人費用	2,263	2,498	4,761
折舊費用(註)	15,968	10,738	26,706
攤銷費用	62	2,893	2,955

	98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4,837	\$ 50,991	\$ 105,828
勞健保費用	581	3,648	4,229
退休金	473	4,836	5,309
其他用人費用	2,219	2,107	4,326
折舊費用(註)	18,324	11,392	29,716
攤銷費用	22	3,197	3,219

註：包含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折舊。

(二十) 普通股每股盈餘(虧損)

	99年上半年度				
	金額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每股盈餘 (單位：元)	
	稅前	稅後	(仟股)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合併淨利益者	\$ 15,096	\$ 15,096	136,569	<u>\$ 0.11</u>	<u>\$ 0.11</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影響：					
員工認股權證	-	-	398		
可轉換公司債(註1)	-	-	-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合併淨利益者	<u>\$ 15,096</u>	<u>\$ 15,096</u>	<u>136,967</u>	<u>\$ 0.11</u>	<u>\$ 0.11</u>

		98年上半年度			
		金額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每股虧損 (單位：元)
		稅前	稅後	(仟股)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於合併淨損失者	(\$ 24,006)	(\$ 24,006)		130,537	(\$ 0.18) (\$ 0.1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影響：					
員工認股權證(註2)	-	-		-	
稀釋每股虧損：					
歸屬於合併淨損失者	(\$ 24,006)	(\$ 24,006)		130,537	(\$ 0.18) (\$ 0.18)

註1：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99年上半年度不具稀釋效果，故未列入當年度之稀釋每股盈餘計算。

註2：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於民國98年上半年度不具稀釋效果，故未列入當年度之稀釋每股虧損計算。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融程電訊股份有限公司(融程電訊)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億泰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億泰興)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進貨

	99年上半年度		98年上半年度	
	金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融程電訊	\$ 2,030	-	\$ 609	-

向關係人融程電訊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係按雙方議定條件辦理。

六、抵(質)押之資產

項目	帳 面 價 值		擔保用途
	99年6月30日	98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4,601	\$ 1	銀行借款備償戶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37,501	26,285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及系統深圳與系統開曼之銀行借款擔保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5,600	82,080	短期借款擔保
土地	18,807	27,608	短期借款及公司債保證之額度擔保
房屋	120,624	123,393	短期借款及公司債保證之額度擔保
閒置資產-房屋	118,367	124,167	同上
出租資產-房屋	-	10,083	短期借款額度擔保
	<u>\$ 375,500</u>	<u>\$ 393,617</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之客戶 TMI Products, Inc. 透過美國加州橘郡高等法院於民國 97 年 10 月向本公司及子公司-系統美國提起訴訟，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5 月收到相關文件，其主張本公司違反背書保證、侵佔模具及不正當商業行為等訴因，因而向本公司請求賠償損失金額約為美金 100 萬元，本案現正由美國加州橘郡高等法院審理中。目前雙方正持續進行訴訟外之討論協商，以尋求和解之可能性。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

(一)財務報表之表達

民國 98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部份科目業予重分類，俾與民國 99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比較。

(二)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融商品	99年6月30日			98年6月30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資產	\$ 736,660	\$ -	\$ 736,660	\$ 569,800	\$ -	\$ 569,8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64,629	64,629	-	7,326	7,326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1,424	91,424	-	87,329	87,329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8,323	-	-	50,563	-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負債	621,507	-	621,507	638,789	-	638,789
應付公司債	147,577	-	147,241	-	-	-
長期借款	-	-	-	22,403	-	22,403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 品(可轉債贖回權及賣回權)	\$ 9,828	\$ -	\$ 9,828	\$ -	\$ -	\$ -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遠期外匯契約	(362)	-	(362)	-	-	-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及存出(入)保證金係以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市價。折現率則以郵政儲金匯業局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為準，惟金額不重大時不予折現。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上市櫃股票及開放型基金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

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可轉債買回權及賣回權)，係以經專家評估之理論價值為公平價值。

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遠期外匯契約，其公平價值係由交易相對人提供之。

5. 應付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為本公司發行公司債之當其市場有效利率。

6. 長期借款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算公平價值，折現率以長期借款之借款利率為準，然因金額不具重大性，折現與否影響微小，故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三) 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99年及98年上半年度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48,247及\$43,176，金融負債分別為\$157,377及\$99,996；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188,364及\$222,772。

(四) 具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1. 本公司對子公司及子孫公司提供融資背書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辦法」辦理，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控，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子公司及子孫公司未能履約，可能發生之損失與所提供之背書保證金額相等。

2. 具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u>99年6月30日</u>	<u>98年6月30日</u>
子公司及孫公司融資背書保證承諾	\$ 293,730	\$ 147,681

(五)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含財務避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之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考量電子行業特性之影響，所面臨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匯率風險及信用風險。

為了達成風險管理之目標，本公司採取不同之控管策略如下：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依國際政經情勢，對整體風險部位及既有已承作交易作評價及分析，以降低匯率風險。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訂有嚴格之徵信評估政策，僅與信用狀況良好之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且適時運用債權保全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

(六)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

	<u>99年6月30日</u>	<u>98年6月30日</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64,629	\$ 7,3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1,424	87,32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58,323</u>	<u>50,563</u>
	<u>\$ 214,376</u>	<u>\$ 145,218</u>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若有活絡市場者，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若無活絡市場者，不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故無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投資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權益類金融商品屬以公平價值變動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另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但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資金之需求，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 應收款項

	<u>99年6月30日</u>	<u>98年6月30日</u>
應收票據及帳款	\$ 305,856	\$ 270,833
其他應收款	<u>60,248</u>	<u>26,842</u>
	<u>\$ 366,104</u>	<u>\$ 297,675</u>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款項為一年或一個營業週期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信用風險之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款項主要為一年或一個營業週期內到期，且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款項主要為一年或一個營業週期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3. 借款

	<u>99年6月30日</u>	<u>98年6月30日</u>
短期借款	\$ 176,100	\$ 269,72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u>22,064</u>	<u>53,043</u>
	<u>\$ 198,164</u>	<u>\$ 322,768</u>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借入之短期借款，為一年內到期，預期不致發生重大市場風險，借入之長期負債，為浮動利率之長期負債，市場利率變動使長期負債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惟其約定不得提前還款，故預期不致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

(2) 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借入之短期借款為一年內到期，借入之長期負債為3~5年平均攤還到期，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借入之長短期借款部份為固定利率，部份為浮動利率，浮動利率之長短期借款，經評估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4. 應付公司債

	<u>99年6月30日</u>	<u>98年6月30日</u>
應付公司債	<u>\$ 147,577</u>	<u>\$ -</u>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發行之債券類商品，係為零利率之債券負債，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發行之債券類商品，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發行之債券類商品均屬固定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5. 衍生性金融商品

	<u>99年6月30日</u>		<u>98年6月30日</u>	
	<u>名目本金(元)</u>	<u>公平價值</u>	<u>名目本金(元)</u>	<u>公平價值</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USD 812,456</u>	<u>(\$ 362)</u>	<u>-</u>	<u>\$ -</u>

(1)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交易主係預售遠期外匯合約，係為規避外銷之匯率風險，惟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2) 相關財務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各項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係為避險性質，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B. 信用風險

因本公司交易對象，皆係信用卓越之國際金融機構，故本公司從事各項衍生性商品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營運資金充足，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風險。

D.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因本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上半年度並未從事與利率有連動關係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故並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以下空白)

(3)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明細如下：

衍生性 金融商品名稱	面值、合約金額 或名目本金(元)	交易條件		履約價格 約定匯率	已認列之 避險利益	未來現金流量(仟元)	
		簽約日	履約日			現金流入	現金流出
A. 民國99年上半年度：							
預售遠期外匯契約	USD 812,456	99.5.18	99.7.26	USD1:NTD31.822	(\$ 362)	\$ 25,854	USD 812,456
預售遠期外匯契約 (到期)	USD 6,000,812.2	98.12.14 ~99.5.18	99.1.20 ~99.6.25	USD1:NTD 31.414~32.354	129 (\$ 233)	-	-
B. 民國98年上半年度： 無此情形。							

(七) 本公司與列入合併報表子公司間已消除之交易事項

交易事項	系統電子	系統開曼(系統深圳)	研廣科技	系統薩摩亞	系統美國
<u>99年上半年度</u>					
1. 沖銷長期投資與股東權益	(\$ 209,723)	\$ 190,022	\$ 17,658	(\$ 3,235)	\$ 5,278
2. 沖銷相互間債權債務科目	18,257	74,809	-	(95,157)	2,091
3. 沖銷損益科目	657,526	642,508	-	9,916	5,102
<u>98年上半年度</u>					
1. 沖銷長期投資與股東權益	(\$ 215,338)	\$ 193,477	\$ 21,395	(\$ 5,122)	\$ 5,588
2. 沖銷相互間債權債務科目	(58,869)	104,958	-	(48,907)	2,818
3. 沖銷損益科目	(587,320)	570,444	-	9,636	7,240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編製，以下與合併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民國99年6月30日

貸出資金之 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		利率 區間	資 金 與 性 質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4)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名稱	價值		
系統電子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70,739	\$ 70,739	5%	有業務往來及短期 資金融通之必要	註5	註1	-	-	-	\$ 413,470	\$ 472,537
"	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	2,947	2,091	-	有業務往來	註5	註2	-	-	-	413,470	472,537
系統薩摩亞有 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	70,739	70,739	5%	有業務往來及短期 資金融通之必要	-	註1	-	-	-	413,470	472,537

註1：係營運週轉所需。

註2：係應收帳款逾正常授信期間轉列者。

註3：依本公司民國99年6月25日股東會通過修正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對轉投資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數50%，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35%為限。

註4：依本公司民國99年6月25日股東會通過修正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資金貸與總額以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40%為限。

註5：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二)說明。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民國99年6月30日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
			背書保證限額 (註)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 資公司	\$ 354,403	\$ 174,301	\$ 174,301	\$ -	15%	\$ 531,605
"	系統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系統開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 投資公司	354,403	119,429	119,429	37,501	10%	531,605

註：依本公司民國99年6月25日股東會通過修正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持股超過90%之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淨值之30%，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5%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99年6月30日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融程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790,000	\$ 49,770	2%	\$ 49,770	
"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47,000	4,910	2%	4,910	
"	新光兩岸優勢基金	無	"	200,000	1,994	-	1,994	
"	融程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418,222	89,348	3%	89,348	
"	誠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00,000	2,076	0%	2,076	
"	系統開曼聯合有限公司	百分之百持股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90,022	100%	190,022	註
"	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百分之百持股之轉投資公司	"	200,000	5,278	100%	5,278	"
"	研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	"	2,500,000	17,658	51%	17,658	"
"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	其他負債-其他	-	(3,235)	90%	不適用	
"	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0,000	12,000	3%	-	
"	維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	889,000	11,900	10%	-	
"	微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222,284	2,365	1%	-	
"	億泰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	1,519,884	20,797	5%	-	
"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55,664	3,904	-	-	
"	普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25,980	2,357	-	-	
"	正凌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	250,000	5,000	2%	-	
系統開曼聯合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5,530,137	91.3%	USD 5,530,137	註
研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友邦亞太高股息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182	-	182	
"	JF東協基金	無	"	251	637	-	637	
"	富達新興市場基金	無	"	1,133	627	-	627	
"	安本環球亞太股票基金	無	"	379	677	-	677	
"	德盛全球綠能趨勢基金	無	"	57,604	438	-	438	
"	遠東大聯原物料能源基金	無	"	10,654	180	-	180	
"	元大全球公用能源效率基金	無	"	100,000	773	-	773	
"	融程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無	"	70,495	4,441	-	4,441	

註：該被投資公司股票未在公開市場中流通，故期末市價係股權淨值。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投資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 655,306	85%	註	註	註	(\$ 100,887)	(77%)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銷貨	(655,306)	100%	註	註	註	100,887	100%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654,547	100%	註	註	註	(5,730)	(100%)	
系統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654,547)	100%	註	註	註	5,730	100%	

註：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及被投資公司關係人間之進銷交易係依雙方約定，應收、付款項可先相互抵付後，如有不足再以現金收付之。若子公司有資金需求，本公司得視資金情況彈性調度。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99年6月30日

帳列應收款項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100,887	10.98	\$ -	-	\$ 100,887	\$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資訊：

本公司本期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請詳附註四(二)、(十三)及十(六)5.。子公司本期並無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編製，以下與合併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 期 (損) 益	投 資 損 益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開曼聯合有限公司	P. O. Box 31106 SMB Grand Cayman Islands	海外控股公司	\$ 448,382	\$ 448,382	-	100%	\$ 190,022	(\$ 25,472)	(\$ 25,472)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217 Apia, Samoa	電子產品進出口貿易	-	-	-	90%	(3,235)	(814)	(816)	註1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1043 Segovia Circle Placentia CA 92870 USA	電子產品買賣	6,939	6,939	200,000	100%	5,278	354	354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研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縣中和市中正路866號12樓	電子產品製造買賣	31,250	31,250	2,500,000	51%	17,658	(2,139)	(1,091)		
系統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廣東省深圳市龍崗區平湖鎮鵝公嶺村	電子產品製造買賣	-	-	-	91.3%	US\$5,530,137	(US\$866,883)	(US\$791,464)	註2	

註1：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已大於原始投資成本，餘額轉列「其他負債-其他」。

註2：係透過系統開曼認列之投資損失。

(三)大陸投資資訊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業項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 出 收 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投資收益
系統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滑鼠等電腦週邊設備及不中斷電力設備等產品	US\$14,820,851	詳註一(二)	US\$13,046,057	\$ - \$ -	US\$13,046,057 (詳註三)	91.3%	(US\$791,464) 認列基礎請詳註二(二)3.	US\$5,530,137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四)
US\$13,046,057 (詳註三)	US\$13,046,057	\$ 729,191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明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被投資公司自結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三、本公司分別經經(87)投審二字第 86717374 號函、經(88)投審二字第 87734230 號函、經(90)投審二字第 090039760 號函、經審二字第 091047086 號函、經(95)投審二字第 09500107840 號函及經(97)投審二字 09700468400 號函核准投資「系統開曼聯合有限公司」，並經由該公司再轉投資「系統電子科投(深圳)有限公司」。

註四、依規定係依新台幣八千萬，或淨值或合併淨值之 60%，其較高者。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大陸投資公司	交易類型	銷(進)貨		財產交 易(損)益	應收(付)餘額		票 據 或 期 末	背 書 提 供 餘 額	擔 保 原 因	資 金 融 通		其 他
		金 額	%		餘 額	%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系統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進貨(註)	\$ 654,547	100%	\$ -	(\$ 5,730)	100%	背書保證金額	\$119,429	融資額度之擔保	\$ 119,429	\$ 119,429	-
							(其中\$37,501係財產擔保)					

註：本公司與系統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之交易除背書保證係由本公司提供融資額度之擔保外，餘係透過本公司轉投資之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進行。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99年上半年度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科 目	金額(註三)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四)
1	系統薩摩亞	系統電子	2	銷貨收入(成本)	\$ 655,306	以成本為其售價	68%
1	系統薩摩亞	系統深圳	3	銷貨收入(成本)	10,442	以成本為其售價	1%
2	系統深圳	系統薩摩亞	3	銷貨收入(成本)	654,547	以成本加價為其售價	68%
1	系統薩摩亞	系統電子	2	應收(付)帳款	100,887	視資金情況，彈性調度	5%
0	系統電子	系統薩摩亞	1	其他應收(付)款	80,539	視資金情況，彈性調度	4%
1	系統薩摩亞	系統深圳	3	其他應收(付)款	80,539	視資金情況，彈性調度	4%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僅揭露金額達1千萬元以上之關係人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予揭露。

註四：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五：有關母子公司間之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十一(一)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之說明。

民國98年上半年度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科 目	金額(註三)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四)
1	系統薩摩亞	系統電子	2	銷貨收入(成本)	\$ 581,745	以成本為其售價	81%
2	系統深圳	系統薩摩亞	3	銷貨收入(成本)	581,745	以成本加價為其售價	81%
1	系統薩摩亞	系統電子	2	應收(付)帳款	48,907	視資金情況，彈性調度	3%
0	系統電子	系統薩摩亞	1	其他應收(付)款	104,958	視資金情況，彈性調度	6%
1	系統薩摩亞	系統深圳	3	其他應收(付)款	104,958	系統薩摩亞代墊材料及各項支出與向系統深圳以直接或三角貿易購 回產生之應付帳款相抵銷後，依資金情況彈性調度	6%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僅揭露金額達1千萬元以上之關係人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予揭露。

註四：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五：有關母子公司間之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十一(一)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之說明。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期中財務報表得不揭露部門別資訊。